

证券代码：300424

证券简称：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5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77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2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筹得人民币25,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118.78万元后，净筹得人民币23,881.22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7月28日到账，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于2020年7月29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20]G20000700153号”的《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净额238,812,249.84元，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12,169,698.53元，累计已投入212,169,698.53元，支付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649,528.29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3,155,389.95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29,148,412.97元。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健康管理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于2025年6月3日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将结余的募集资金28,900,000.00元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结余募集资金248,412.97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为248,412.97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专户中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元）	募集资金账户截止日金额（元）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632209113	160,000,000.00	10,338.9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	441168515013000592269	84,250,000.00	238,073.9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	441899999603000007616	-	0.00	说明 1
合计		244,250,000.00	248,412.97	说明 2

说明1：该账户为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7天通知存款）时银行自动生成的账号。

说明2：募集资金专户到账总金额244,250,000.00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38,812,249.84元相差5,437,750.16元，差异为到账后支付的除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

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公司就2020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事宜于2020年8月6日分别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2025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内容和原因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和置换情况

2020 年 8 月 14 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置换的专项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20]G20000700185

号），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687.71 万元。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由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笔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 5,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该笔资金已于 2022 年

4月22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5,500.00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即2022年4月22日起延长8个月，2022年12月22日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笔资金已于2022年12月21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5,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笔资金已于2023年12月26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笔资金已于2025年1月9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暂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及剩余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

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健康管理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于 2025 年 6 月 3 日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结余 29,148,412.97 元，公司已将结余的募集资金 28,900,000.00 元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结余募集资金 248,412.97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待公司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后将继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九）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3,881.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5.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216.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发动机健康管理项目	否	7,672.57	7,672.57	360.44	6,467.23	84.29%	2025 年 3 月	-461.35	-461.35	是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8,818.21	8,818.21	145.49	7,359.30	83.46%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390.44	7,390.44	-	7,390.4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881.22	23,881.22	505.93	21,216.97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3,881.22	23,881.22	505.93	21,216.97	--	--	-461.35	-461.3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发动机健康管理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予以延期，延期后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4 月。详见 2025 年 1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项目主要延期原因如下：发动机健康管理项目延期主要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总体单位相关型号项目进度计划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整体建设时间延期；研发中心项目延期主要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最新客户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技术规划等情况调整部分技术、设备和工艺要求，导致实际投资进度										

	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006.44 万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将上述资金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公司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笔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 5,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笔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5,5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即 2022 年 4 月 22 日起延长 8 个月，该笔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4、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 5,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笔资金已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5、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笔资金已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	适用

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将结余的募集资金 2,89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结余募集资金 24.8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目前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待公司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后将继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信息披露合规，不存在资金使用和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